

福建省体育局文件

闽体〔2024〕235号

福建省体育局关于授予林瑜等92人 2024年度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称号的决定

各设区市体育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旅游与文化体育局：

根据《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制度》及有关文件精神，经审定，决定授予林瑜等92人2024年度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称号。名单如下：

福州（13人）：

林瑜、闫秀花、郑国华、樊建华、倪小云、裴先飞、肖丽青、
陈文清、黄晓芳、郑菁菁、鲁秀珍、唐玲琴、吴海宁

厦门（18人）：

郑琪、陈婷、童跃华、曲西文、张振龙、陈勤建、李然、
陈小娟、邱锦来、刘任平、林华、洪小萍、陈汝燕、陈玛琳、
吴丽娟、谢红丽、白莹、詹小玲

泉州 (12 人):

谢细幼、庄华海、苏美华、朱华钦、李加伟、陈金龙、陈灿阳
张远芳、李鸿志、连键堡、庄玉芬、黄士渠

三明 (12 人):

官小华、林美荣、林乐专、雷彬、林珊、何月红、甘晓、
张美容、肖启帆、潘顺育、唐晓凯、宁惠珍

龙岩 (10 人):

钟佰炜、吕丽英、连园秀、邱爱华、廖斌、兰观仁、林正宏、
陈志云、张学功、刘彬娜

南平 (9 人):

吴广泉、胡宝珍、刘毅、冯晓军、黄子圭、林昌春、伍宗英、
游军、吴璐璐

莆田 (10 人):

廖慧敏、程琳、许瑞清、吴荔欣、卢超凡、郑丽娟、钱丽娟、
姚碧琼、陈汉清、徐庆芳

宁德 (5 人):

朱成建、夏宗华、谢冬娇、吴光祥、詹舒敏

平潭 (3 人):

林从福、郑祖雄、吴红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 福建省社会体育指导中心、福建省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。

福建省体育局办公室

2024 年 10 月 28 日印发